

证券代码：300237

证券简称：美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0

MEICHEN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5 年 4 月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美晨科技	股票代码	3002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美晨生态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炜刚	张云霞	
办公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东路 12001 号	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东路 12001 号	
传真	0536-6320058	0536-6320058	
电话	0536-6151511	0536-6151511	
电子信箱	liweigang@meichen.cc	zhangyunxia@meichen.cc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非轮胎橡胶业务

1. 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种流体输送系统产品、悬架减振系统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乘用车、商用车、工程机械、储能、充电桩等领域。

流体输送系统产品主要包括进气系统管路总成、排气系统管路总成、冷却系统管路总成、燃油系统管路总成、热管理系统总成等产品。公司凭借在进气系统管路方面积累的深厚技术与资源优势，已成功实现为多家主机厂提供模块化供货服务，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口碑。冷却系统产品在新能源汽车中属于核心零部件，无论是电池包内部，还是电池包外部，均需借助流体管路传输冷却液，从而对电机或者燃料电池实施精准的温度控制；随着新能源汽车混动技术与纯电技术的大力普及，热管理产品的市场需求呈现出迅猛增长态势；同时，增程式汽车的市场占有率逐年攀升，这也促使汽车行业对轻量化、材料环保可回收以及空间节约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未来新能源汽车冷却工程塑料和弹性体管路应用会越来越广泛。基于成熟的 EPDM、TPV、尼龙管路结构，公司积极探索新能源热管理系统其他产品，进行产业链延伸，

实现核心产品模块化供货，同时逐步向储能、充电桩领域拓展寻找新的业务增长点。目前，公司已成功获得多个储能和充电桩管路项目，相关产品已顺利通过客户验证审核，并且开始批量供货；热管理集成模块项目部分产品也已通过客户验证审核，市场前景十分广阔。在氢能源领域，燃料电池已成为各大卡车公司储备新能源车型的首选技术路线，这也使得氢能源冷却管路的需求不断上升。公司凭借自身强大的研发实力，成功研发出氢能源管路材料，并顺利获得相关认证，目前已实现为部分主机厂小批量供货。



悬架减振系统产品主要包括底盘橡胶悬架、底盘空气悬架、乘用车电控悬架、驾驶室悬置、推力杆、空气弹簧、动力总成悬置、衬套、缓冲块、硅油减振器等产品，在乘用车、商用车及工程机械领域广泛使用。其中，底盘橡胶悬架产品已在工程机械领域全面普及，公司产品占据行业主导地位，并且进一步拓展到混凝土搅拌车、饲料运输车等领域，在多个主机厂开始批量供货。底盘空气悬架系统型谱已覆盖客车、牵引车、载货车、挂车产品，目前公司已逐步开始向多家主机厂小规模供货，同时向乘用车空气悬架拓展延伸；乘用车电控空气悬架系统主要应用于乘用车底盘系统，可根据车辆运动状态或前方路面信息，自适应地进行车身高度、多级刚度、连续阻尼调节，提高驾乘舒适性和整车操控性，目前已完成全套系统开发，并取得多个项目定点和样车装车调试，为进一步拓宽市场、提高行业地位打下了基础。推力杆产品在商用车重卡及工程机械领域广泛使用，2024 年上半年公司新拓展的矿用宽体车推力杆实现批量供货，随着矿用宽体车市场的逐步扩大，矿用宽体车相关产品未来发展前景比较广阔；近年来，随着市场对轻量化要求的不断提升，我司积极响应，成功研发出了符合市场需求的轻量化产品，并在性能、稳定性和耐用性方面通过了客户的严格测试和认可。空气弹簧产品广泛应用于乘用车及商用车重卡领域，公司的空气弹簧产品线涵盖了驾驶室空气弹簧、座椅空气弹簧以及底盘空气弹簧等核心部件，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解决方案；在国内重卡领域，驾驶室空气弹簧是提升车辆舒适性和安全性的重要配置，普及率已达到极高水平，产品结构正逐步向集成式内置高度阀空气弹簧的方向迭代升级，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实力与产品优势，完成多个型号集成式内置高度阀空气弹簧产品，并向主机厂小批量供应，在市场中崭露头角；底盘空气弹簧在国内重卡领域的普及程度仍有待提高，不过在市场大环境的积极带动下，市场需求呈现出强劲的增长势头，公司已与多家主机厂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其提供优质的底盘空气弹簧产品；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各主机厂对国产件的认可度日益提升，公司在国产空气弹簧替代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多款原本依赖进口的空气弹簧已成功实现国产化替代，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动力总成悬置产品广泛应用于传统燃油车的发动机动力总成及新能源电动机动力总成系统中，主要起到支撑、减振、隔振的作用，显著优化并提升了整车的 NVH 性能；作为国内商用车动力总成悬置领域的领先供应商之一，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行业经验，持续为客户提供高品质、高性能的产品和服务，稳固占据商用车市场前沿，同时在乘用车领域亦取得了显著进展，已成功为主机厂配套供应动力总成悬置产品。驾驶室悬置产品主要应用于商用车中、重卡领域，目前公司驾驶室悬置以四点全浮为主流结构，通过前瞻性的联合开发，上半年获得某重卡头部客户的车身悬置系统定点，目前已开始批量供货。未来公司驾驶室悬置系统逐步向智能化半主动、主动控制方向发力。

悬架系统产品



减振系统产品



2、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构建了独立且完善的采购渠道，主要与战略供应商及优秀供应商展开深度合作，采用集中采购模式，设立专门的采购部门，将各业务部门的采购需求进行整合，通过招标采购与框架协议采购相结合，与行业内优质供应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约定定期采购与按需采购相结合的方式，确保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和质量可控。针对不同类型的供应商，制定了差异化的结算方式，有合同由帐期与按月付款、货到付款、预付款采购等方式，合理安排资金支付，降低采购成本。

(2) 生产模式

A. 主机厂公布采购计划

每年、每个季度和每个月末，汽车主机厂商将其下一年度、季度和月份的采购计划发给其各主要供应商，此类采购计划仅作为各供应商备货生产的参考。公司根据各产品在主机厂的供货系数而制定年度、季度、月度生产计划，实际生产主要根据各主机厂的正式订单组织原材料备货。

B. 组织生产并检验入库

供应商根据主机厂订单组织生产，产品生产完成并经质量检验员检验合格后，由包装人员负责包装并办理产品入库手续，填写《成品入库单》。

(3) 销售模式

目前相关产品销售均采用直销模式，由公司营销部负责相关业务的操作。在战略和重要客户处，设有办事处和配备常驻业务人员进行服务，取得了客户的好评和认可。在客户处，营销部业务人员代表公司向客户进行业务洽谈；在公司处，营销部业务人员代表客户向公司传递需求。营销部实现双向链接，及时解决问题，使得客户与公司各方面工作开展，促进了业务不断向前发展。

3. 市场地位

公司专注非轮胎橡胶制品领域研发生产二十余年，凭借深厚的技术积淀和完整的产业布局，已发展成为国内外非轮胎橡胶制品领域重要综合供应商之一。公司是橡胶制品行业十强企业、最具影响力企业，连续多年荣获全国百家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称号，先后被评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中国专利明星企业”、“山东省高端品牌培育企

业”、“山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中国橡胶协会制品分会理事长单位”、“山东知名品牌、山东优质品牌产品”。

在商用车减振橡胶制品领域，公司在橡胶配方研发、产品结构设计与生产工艺及可靠性测试等核心环节进行了技术积累与持续创新，形成了突出的市场竞争优势，具备系统化、模块化供货能力，已发展成为国内商用车减振橡胶制品领域生产规模最大的供应商之一，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前列。

在汽车悬架系统制品领域，经过 10 余年的研发积累，公司具备了完善的悬架系统产品设计匹配和试验验证能力，同时，针对悬架系统中的核心零部件（例如橡胶衬套、推力杆、空气弹簧等部件）也具备同步开发设计和生产能力，相比外资品牌具有一定的价格优势，已成为国内商用车和工程机械汽车起重机领域悬架系统最大的综合供应商之一。

在流体输送系统制品领域，公司凭借涡轮增压器管路技术优势崭露头角，主导起草国际标准 ISO17324，彰显了公司在技术层面的深厚积累与领先地位，也为整个行业的规范化发展奠定了重要基础。借此契机，公司在橡塑管领域迅速崛起，跻身行业十强，成为国内领军者之一，引领行业技术与市场走向。

（二）园林业务

1、主要业务

园林板块始终秉持“弘扬园林文化，创建品质生活”的使命，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目标，坚持创新引领，大力弘扬工匠精神，积极推进改革转型，全面提升经营效率，不断拓展未来发展空间。业务范围广泛，涵盖市政园林、古建筑、地产园林、文化旅游、绿化养护等多个领域。通过多年的深耕与积累，已成功构建起集项目策划、景观设计、工程施工、苗木养护、科技研发、景区运营管理于一体的综合业务模式。在各业务领域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与项目实践，具备跨区域、多业态实施的能力，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园林绿化解决方案。

2、经营模式

（1）传统施工项目模式

园林行业中的基础经营模式，以工程施工为核心，企业通过投标或委托承接园林工程项目，负责从土方工程、绿化种植到景观构筑物建设等具体施工任务。该模式分工明确，设计、采购和施工通常由不同单位完成，施工企业专注于工程实施，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合同要求进行施工，最终完成竣工验收并提供后期养护服务。

（2）EPC（工程设计总承包）模式

EPC 是集设计、采购和施工于一体的综合性项目管理模式，由总承包方负责从项目设计、设备材料采购到施工建设的全流程服务。该模式通过一体化管理，能够有效控制项目成本、质量和工期，减少业主的协调压力，同时提升项目执行效率。EPC 模式适用于大型复杂的园林工程、市政工程及生态修复项目，具有责任明确、风险可控、交付周期短等优势。

（3）PPP（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作为政府与社会资本方共同投资、建设和运营项目的合作模式，通过风险共担、利益共享实现公共基础设施或服务的提供。在园林行业中，PPP 模式常用于生态公园、湿地修复、文旅景区等大型项目，社会资本方负责项目的设计、建设、融资和运营，政府提供政策支持和监管。该模式能够缓解政府财政压力，引入社会资本的专业能力和效率，同时为社会资本方带来长期稳定的收益，是一种双赢的合作方式，特别适用于投资规模大、回报周期长的生态和文旅项目。

（4）运营与维护模式

一般专注于园林项目的后期管理与维护，包括景区运营、绿化养护、设施维护等服务，确保项目长期保持良好的景观效果和功能状态。该模式通过精细化管理和专业化服务，延长项目生命周期，提升客户满意度，同时为企业带来稳定的现金流和长期收益。运营与维护模式适用于已建成的公园、景区、市政绿化等项目，是园林行业从建设向服务延伸的重要体现，尤其适合具备丰富养护经验和运营能力的企业。

（5）文旅融合模式

通常将园林景观与文化旅游相结合，通过打造生态旅游、休闲度假、文化体验等综合性项目，实现自然景观与文化内涵的深度融合。该模式以园林景观为载体，融入地方文化、历史故事和特色活动，吸引游客参与互动，提升项目的吸引力和附加值。文旅融合模式不仅能够推动区域旅游业发展，还能带动周边经济，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双赢，适用于特色小镇、生态景区、文化公园等项目的开发与运营，是园林行业向多元化、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方向。

3、市场地位

赛石园林作为综合性园林企业，凭借全产业链服务能力和丰富的项目经验，在市政园林、地产景观及文旅融合等领域占据重要市场地位，在设计、施工、养护一体化服务以及技术创新中具有较高的品牌影响力。曾获“全国城市园林绿

化 50 强企业”“全国十佳优秀园林企业”“中国园林绿化行业优秀企业”等荣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5,523,784,585.84	8,338,341,323.82	-33.75%	9,431,201,36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196,970.79	333,812,083.91	-69.38%	927,638,772.68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1,779,020,249.77	1,684,002,826.31	5.64%	1,366,867,04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8,389,241.55	-1,390,776,625.23	59.13%	-1,357,019,017.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2,504,050.17	-1,426,799,591.99	59.17%	-1,381,129,04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54,261.34	50,333,416.49	-205.60%	4,633,905.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96	59.38%	-0.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96	59.38%	-0.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9.60%	-598.83%	159.23%	-86.1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1,449,417.57	419,691,298.90	359,598,943.83	568,280,58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782,651.87	-98,931,469.52	-206,978,276.01	-169,696,84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8,023,136.06	-108,357,115.16	-207,667,412.57	-168,456,38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44,618.85	-23,072,765.88	-21,383,032.00	-75,143,082.3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9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4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潍坊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62%	311,802,306.00	0.00	质押	122,186,345.00
诸城市经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4%	78,431,373.00	0.00	质押	78,431,373.00
马骋	境内自然人	0.94%	13,5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蒙棣良	境内自然人	0.90%	13,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秀	境内自然人	0.52%	7,5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屈凤祥	境内自然人	0.48%	6,886,316.00	0.00	不适用	0.00
吴聪勇	境内自然人	0.35%	5,080,191.00	0.00	不适用	0.00
陆金根	境内自然人	0.35%	5,011,7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陆雪男	境内自然人	0.35%	5,001,900.00	0.00	不适用	0.00
吴宏伟	境内自然人	0.34%	4,950,1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潍坊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诸城市经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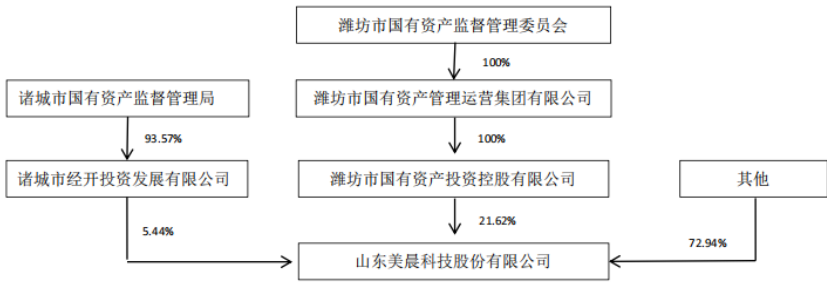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图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美晨 01	133335	2022 年 10 月 18 日	2025 年 10 月 18 日	94,300	3.10%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22 美晨 01”未进行跟踪评级。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95.85%	94.09%	1.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0,428.93	-144,217.03	58.1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00%	-17.20%	10.20%
利息保障倍数	-1.17	-2.45	52.24%

三、重要事项

1、2024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等八家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等八家公司 100%股权；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昌邑赛石容器花木有限公司等三家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昌邑赛石容器花木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 100%股权。上述已出售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内。

2、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立案调查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